

# 开封市人民政府文件

汴政〔2021〕34号

---

## 开封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开封市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工作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开封市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工作的实施意见》已经市政府第61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1年9月13日

# 开封市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工作的实施意见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光山调研时指出“积极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和快递业务，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增加农民收入。要注意节约环保，杜绝过度包装，避免浪费和污染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李克强总理在 2021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健全城乡流通体系，加快电商、快递进农村，扩大县乡消费”的工作要求，根据《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快递进村”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年）〉的通知》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汴发〔2020〕12 号）提出的县乡村三级电商快递网络体系建设目标，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导，以农村寄递物流渠道建设为主线，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的原则，采取因地制宜、多措并举、灵活多样的方式，发挥邮政快递企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有计划、有步骤、分阶段推进我市“快递进村”工作。通过建网络、提水平、强功能、融

产业，健全县、乡、村三级快递物流体系，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在快递业发展中的获得感，促进快递业更高质量、更可持续地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推动“快递进村”纳入地方各级城乡发展规划和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部署，支持农村快递发展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紧密结合。鼓励各县区结合资源禀赋和发展实际，推动农村快递有效嵌入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充分调动各种社会资源，形成以政府引导、企业主导、第三方合作的推进环境，采取多种方式梯次递进，重点推动邮快合作、交快合作、快快合作、驻村设点模式，培育巩固便捷稳定的农村快递服务。

（三）目标任务。深入推进“快递进村”工程，2021年9月份以前以人数2500人以上的行政村为推进重点，多措并举、全市联动，力争完成“快递进村”工作形成可落地、可复制、可推广的农村快递发展经验；2021年四季度复制推广便捷高效的进村措施，实现快递进村流程、制度的规范化，实现全市不低于80%的覆盖目标；到2022年底，基本建成5个县（区）电商快递物流产业园区、79个乡镇级电商快递服务站、2129个村级电商快递服务点，县、乡、村电商快递物流体系逐步建立，城乡之间流通渠道基本畅通，实现全市“快递进村”全覆盖。

## 二、工作内容

（四）高质量推进“快递进村”工作。在2020年“快递

进村”工作推进的基础上，2021 年底前，2500 人以上的行政村和距离镇驻地 5 公里以上的行政村驻村设点率达到 100%，快递服务辐射周边村，全市行政村通达率力争达到 85%；2022 年底前，全市所有行政村“快递进村”通达率达到 100%，基本实现全覆盖。

1. 政府引领健全基础网络。各县区政府要切实发挥引领作用，成立工作专班，统筹建设县、乡、村三级电商快递物流体系，着力通过布网点、优线路、强服务等措施，畅通城乡双向流通渠道，在巩固乡镇快递网点覆盖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快递服务进村。（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

2. 因地制宜强化要素保障。各县区要合理把握乡村经济发展水平和资源优势，探索“邮快合作、交快合作、快快合作、快商合作、快销合作”，调动各类社会资源推进“快递进村”。要充分利用村集体现有场所、盘活闲置资产等多种方式，依法依规向快递企业提供“快递进村”服务点所需要的运营场所。充分利用各乡镇客运场站和“村村通”客车的有利条件，协调解决乡镇电商快递物流服务站和乡村快递运输问题。（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

3. 发挥行业优势融合发展。通过畅通城乡快递物流网络、优化快递末端服务、服务乡村振兴，助推农村快递与邮政、交通、电商、供销合作等领域资源共享、设施共建。大力推进农

村快递与电商协同发展，建成并运行农村快递电商便民服务站，推动快递配送、网上销售、电商培训等多项功能叠加，打造服务农产品上行的“直通车”，成为“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的连接枢纽。打造快递服务信息交互公共服务平台，鼓励企业间信息互联共享，提升农村快递网点生存能力，保障农村快递网络稳定。（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供销社）

4. 加强监管提升服务质效。邮政管理部门要常态化开展日常监督检查，指导快递企业严格执行寄递安全“三项制度”，履行寄递安全主体责任，公开服务承诺，将农村快递服务质量作为对各级快递企业服务质量评价的重要内容之一。着重打击农村快递末端违规收费行为，维护市场秩序和用户合法权益，确保农村群众享受优质、便捷的快递服务。（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

### 三、扶持政策

（五）落实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落实地方在快递服务末端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维护、运营等在内的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交通运输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33号）要求，将邮政快递末端设施纳入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范畴，纳入新建社区整体建设规划同步实施。（责任单

位：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县区政府）

#### 四、保障措施

（六）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市邮政管理、财政、交通运输、商务、农业农村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为成员单位的开封市“快递进村”工程建设工作专班，负责统筹全市“快递进村”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邮政管理局，负责具体协调和调度推进工作，各县、祥符区参照设立工作专班，负责推进落实“快递进村”工程的具体任务。

（七）巩固提升成果。根据推进情况，对“快递进村”工作成效进行全面总结，通过召开现场观摩会等形式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各种模式应用实践，以点带面，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强化对“快递进村”的普及宣传，进一步巩固扩大经验成果。

（八）狠抓责任落实。各县区根据市实施意见，结合各县区实际，出台相应的实施意见或方案，确保将“快递进村”作为民生工程落实落地，作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抓手，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的用邮需求，为人民群众创造更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

主办：市邮政管理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九科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15日印发

---

